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東南區
承辦人：葉曦之 先生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
7077
傳真：02-27205321
電子信箱：dylanyeh214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931506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「藥事法第六條之一應建立追溯或追蹤系統之藥品類別」公告修正內容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9年9月3日衛授食字第10914079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衛生福利部109年9月3日以衛授食字第1091407879號公告修正旨揭內容，並自109年10月1日生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。
- 三、旨揭公告請至衛生福利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